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后，以当面送达书面通知的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应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 3 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康杏庄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选举康杏庄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监事会主席的简历详见附件。

二、《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 月 6 日

附件：

监事会主席的简历

康杏庄女士，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1995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二分厂车间主任、PC 主管、采购经理、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第八制造群负责人，负责第八制造群生产经营工作。

截至目前，康杏庄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56,0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失信行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